


愛派司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 21 號 R 樓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26,845,776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30,471,000 股之 88.10%。

出席董事：李泗銘董事長、羅翔煒董事、黃勝隆董事

列席：陳登輝監察人、鄭振企監察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會計師

主席：李泗銘董事長  **紀錄：**陳季姍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逾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依法宣布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案。(請參閱附件一)本案洽悉。
2. 監察人審查 110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請參閱附件二) 本案洽悉。
3.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案。
 - (一)依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預留彌補虧損數。
 - (二)本公司擬以現金發放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內容如下：
員工酬勞(3%)：新台幣 1,414,229 元。
董監酬勞(5%)：新台幣 2,357,049 元。
上述業經 111 年 5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案洽悉。
4. 訂定董事道德行為準則報告。(請參閱附件三)本案洽悉。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成，併同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照明及周筱姿會計師擬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稿，及 107 年至 109 年重編財務報表。
- (二)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107 年至 109 年重編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四，110 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提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 提)

案由：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

- (一) 本公司 110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為 160,179,854 元，扣除期初未分配盈餘調整數 33,338,624 元，調整後之期初未分配盈餘為 126,841,230 元，增加本期淨利 32,941,721 元，扣除 10%法定盈餘公積 3,294,172 元，計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156,488,779 元。
- (二) 本公司擬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0.5 元；本次盈餘分配共計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5,235,500 元。

- (三) 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六】(本手冊第 65 頁)。
- (四) 嗣後如因遇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普通股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需變更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
- (五) 股東現金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辦理發放相關事宜。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 配合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28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0465 號令修訂「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部分條文，爰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
- (二)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提請 選舉。

說明：

- (一) 本公司現任董監事任期至 111 年 6 月 24 日，擬於 111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舉行全面改選。
- (二) 依公司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應設置董事 3 至 7 人，監察人 1 至 3 人，任期 3 年。本次改選擬選出董事 5 人、監察人 2 人，新選任董監事自本次股東常會選舉結束後就任，任期自 111 年 6 月 30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29 日止。
- (三) 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職稱	戶號或身份證字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9	李泗銘	33,441,124 權
董事	11	吳開興	22,822,864 權
董事	1	羅翔煒	22,825,293 權
董事	2	黃勝隆	22,823,838 權
董事	150	昌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振良)	31,670,761 權

※監察人當選名單

職稱	戶號或身份證字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監察人	5	鄭振企	26,716,776 權
監察人	M120*****	陳登輝	26,716,776 權

七、其他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 提)

案 由：解除新任董事暨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提請 討論。

說 明：為業務之需要，擬解除本公司全體董事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類同之他公司，而有受公司法第 209 條競業禁止之限制情形，擬解除上述之競業禁止。

新任董事兼任情形

提名類別	姓 名	擔任他公司名稱及職務
董 事	李泗銘	A Plus (Cayman) Holding Inc. 負責人 A Plus (Samoa) Holding Inc. 負責人 愛湃斯(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負責人 虹韻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 事	吳開興	愛湃斯(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總經理
董 事	羅翔煒	愛湃斯(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監察人 威凱國際有限公司 負責人
董 事	黃勝隆	歐派司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五分。